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巴根先生提交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》。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（1）提议人：公司总裁巴根先生

（2）提议理由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，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要，特别是满足公司生猪养殖产业链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投资回报，让公司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发展成果，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3）利润分配预案情况：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2,491,73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股利 301,868,798.2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，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2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、合规及合理性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计划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其实施不会造成公

司的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仍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对该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讨论，并达成一致意见，承诺在董事会审议该预案时投赞成票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要求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总裁巴根先生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；
- 2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签字确认的书面承诺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